第25講：米迦的偶像

當查考完有關參孫的經文，士師記已進入尾聲，接下來的記載，沒有涉及外邦人的欺壓，沒有士師，沒有領袖，沒有拯救者，所以有學者說接下來的經文已不屬士師記的記載，不過在以後的經文中，有句話反復出現過兩次，這句話就是“那時以色列人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”，可見這段時期是以色列民任性妄為、混亂放肆的黑暗日子！

在17:1-13記載一件特別的事件，一個叫米迦的以色列人怎樣拜偶像和私自設立祭司的經過。17:1-5說米迦是住在以法蓮山地，他應該是屬以法蓮支派的，而他是在什麼年代出現的呢？經文中沒有清楚說明，整個事件好像是士師記書卷的附錄，解經家推敲他的故事所以放在參孫故事的後面，可能是事件跟但支派有關，因為參孫是但支派的人，順理成章的就把它放在參孫故事之後了。

米迦這名字的意思“誰像耶和華？”他是個不肖子，因為他從母親那裡偷了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，他母親以為錢是給盜賊偷去，於是就咒詛那偷她銀子的人。古時人們比較單純和迷信，相信咒詛是有力量真的會應驗，所以一般人對咒詛都十分恐懼，米迦自己偷了母親的銀子，當母親咒詛那偷錢的人時，他怕咒詛成真，惟有向母親坦白，把銀子歸還，希望咒詛不要臨到，他母親知道是兒子幹的好事，也很擔心咒詛真的會臨到兒子身上，所以得回銀子，後為了使咒詛不會實現，就捐獻出了二百舍客勒銀拿去雕塑一個偶像來敬拜，這就像我們中國一些民間信仰的信徒，他們出錢鑄神佛的像，目的是做功德，求郎賜福免禍。

經文說“刻一個像，鑄成一個像”，是指用木雕刻出一個像，然後在木刻的偶像上鍍上一層銀。有解經家估計是牛犢的像，因為牛是代表力量和五穀豐收，民眾常用牛代表不能見的神，比如說出32:4就記載了以色列人鑄造金牛犢來敬拜。米迦預備了一個神龕來安放這偶，又製造“以弗得”，以弗得是祭司的衣物，士師基甸也曾製造以弗得（士8:24-27），讓民眾去敬拜，聖經說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，因為神非常厭惡這些敬拜偶像和聖物的行為，而米迦不單在家設神龕拜偶像和聖物，還拜家中的神像，這些家中的神像可能是族長時代的族中首長，他們的後人鑄成像作紀念，漸漸就把這些祖先郎格化，成為了家神。米迦這些行為觸犯了三重誡命，第一是雕刻偶像，第二是私自在設立敬拜的場所，第三是任意派自己的兒子作祭司。要知道神是設立利未人作祭司，不是任何人都可以去作祭司的。

17:6說“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”，意思就是說“各人按自己眼中看為正的而行”，當人不以耶和華神為王，不跟從律法書的指引，那行事為人便沒有正確的標準，各人有各人的喜好和準繩尺度，按著人罪惡的天性，自然傾向犯罪得罪神，最終引致敗亡！

從7-13節的經文裡，可看到當時代的社會是何等混亂，因為按照摩西的律法，利未人雖然沒有分得地，但他們有四十八個城，這些城是平均分佈在以色列地（民35:1和書21:1），這些城所以平均分佈在以色列全地上，為的是讓利未人分佈在各支派中，發揮他們宗教的領導作用。但在士師時代，政治和社會制度崩潰，以致利未人的組織也瓦解了，他們應得的福利和事奉機會受到影響，經文說到那位利未人，他要尋求安居之地，明顯的這些在聖職上事奉的人，他們的生活失去合理的供應，也沒有事奉的場所。

米迦聘這人作自己私人的家庭祭司，工錢是每年十舍客勒銀子，一套衣服，和度日的食物。這是很微薄的薪酬待遇，因為對比16:5和17:2所論到的金錢數目，這些酬金未免太少了，但少年人心滿意足，可見這些神職人員的生計是苦無著落。米迦聘請這少年人，尊他父為祭司，其實是把這少年人看為自己其中一個兒子，米迦以為有了利未人代替自己的兒子作祭司，那神的福分就更容易得到，但事實不然！這也是對我們的提醒，千萬不要淪落至有外在的宗教儀式卻沒有內裡的真實，遵守神話語的信仰！